

北京师范大学地理科学学部

自然资源专业 2019 年硕士研究生单独考试招生简章

为适应新形势下自然资源调查、统计、评价与规划管理工作需要，进一步提高我国统计部门、自然资源部门工作人员的综合业务水平，培养既懂管理又有专业知识，适应现代资源调查与管理需求的高素质人才，服务我国统计调查、自然资源相关工作的实际需要，北京师范大学特在自然资源专业，以单独考试形式，面向全国招收硕士学位研究生。

一、招生专业和研究方向

自然资源专业，资源监测、统计与管理方向。

二、招生对象

全国从事统计调查、自然资源及相关领域工作的人员。

三、招生人数

15 人。

四、报考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2. 在相关领域工作三年以上，学习结束后愿意继续从事相关科研、管理工作；
3. 取得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以上学历四年以上（截止到 2019 年 9 月 1 日）；
4. 得到所在单位同意，能够保证学习时间，并有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推荐。

我校不允许研究生同时攻读两个以上（含）不同层次或相同层次的学位。

五、报名

1. 考生报名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我校的报考条件，确认完全符合后再进行网上报名。报考资格审查将经过初审、复审两个程序，有弄虚作假者，取消报考资格。

2. 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须在 2018 年 10 月 10 日-31 日 9:00~22:00 登陆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网网址 <http://yz.chsi.com.cn>）提交个人报名信息。

提交信息时请注意：

①报考学校选择：北京师范大学（代码：10027）。

报考点选择：北京师范大学（代码：1127）。

②报考院系所选择：地理科学学部（代码：039）。

③报考专业选择：自然资源（代码：0705Z1）。

④报考研究方向选择：网报时选择（代码：06）方向为资源监测、统计与管理单独考试方向。

⑤网报时考试科目请选择：111 单独考试思想政治理论、251 单独考试英语、701 抽样技术与方法或农业资源学或土地资源学（三门任选其一）、829 高级统计实务或地理信息系统或土地管理学（三门任选其一），均单独命题，考生应按实际考试科目复习备考。

⑥考试方式选择：单独考试。报考类别选择：定向就业。

⑦考生必须在备注信息第一栏中填写“单独考试”字样。

若“报考学校”、“报考点”、以及“考试方式”填报错误，则该条信息作废，考生须重新填报。

3. 网报成功以后，考生还必须根据北京市研招办网上公告的要求，通过网上支付报名费 138 元。

4. 网上报名期间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并在考生提交报名信息后反馈校验结果。考生可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考生也可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http://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

5. 网上报名和交费成功的考生须于规定时间到北京师范大学现场确认报考信息并拍摄电子照片。现场确认时须携带本人有效二代身份证、网上报名号以及本科毕业证书原件和学位证书原件。网上报名时未通过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应及时到教育部学历（学籍）认证部门进行认证，在现场确认前将认证报告提交至报考学院。

未成功缴纳报名费的，或者未现场确认信息、拍摄电子照片的，报名无效，不能参加入学考试。

6. 准考证请于12月14-24日从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下载，使用网上报名时注册的用户名密码登录研招网后进入网上报名栏目下载。

7. 完成报名信息现场确认的考生须在2018年11月20日之前将下述书面报考材料寄送到北京师范大学地理科学学部（邮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新街口外大街19-12号励耘学苑二层地理科学学部；邮政编码：100875；收件人：胡娟，电话010-58805219）：

①身份证复印件；

②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复印件；

③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同意报考的证明；

④两份具有高级（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专家的推荐信（须专家所在单位人事部门盖章）；

⑤大学本科期间的学习成绩单（可由毕业院校提供并加盖公章，也可从本人档案管理部门复印并加盖其公章）；

⑥代表性科研成果复印件，及获奖证书复印件（没有科研成果者不用提供）；

⑦个人自述一份,内容应包括本人学习和工作经历,对所从事工作的认识,攻读硕士研究生期间的学习和研究设想等。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上述材料的考生,视为放弃报考资格,不再安排入学考试。

六、入学考试

入学考试分初试和复试两阶段。

(一) 初试

1. 初试时间: 2018年12月22日-23日。

初试地点: 北京师范大学校内。

2. 初试科目: 单独考试思想政治理论、单独考试英语、抽样技术与方法或农业资源学或土地资源学(三门任选其一)、高级统计实务或地理信息系统或土地管理学(三门任选其一),其中思想政治理论和英语满分值各为100分,专业课程满分值各为150分。各科目考试时间均为3小时。

(二) 复试

初试成绩达到我校划定的复试基本分数线的考生有资格参加复试。

1. 复试时间: 2019年3月中旬进行。具体时间和复试名单将于2019年3月中旬在将在北京师范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公布(网址yz.bnu.edu.cn),届时请考生注意上网查阅,我校不再寄发书面复试通知。

2. 复试内容和方式: 一般包括外国语听力及口语测试、专业面试等,进一步考察考生的专业基础、综合分析能力、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3. 复试成绩不及格的考生不予录取。复试期间还将进行考生报考资格和思想政治状况审查,审查不合格的取消录取资格。

4. 考生来校参加复试时须缴纳复试费100元,并提供本科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有学位证书者一并提供)。

七、录取

我校将根据考生的初试和复试成绩，综合考查，择优录取。

八、学制及培养方式

采取非全日制学习形式，学制3年。

前三个学期，分三次在北京师范大学集中学习，按照北京师范大学学术型硕士培养方案修满课程，每次学习时间为20天-30天。在集中学习期间及学分修满后，继续按照培养方案在导师指导下，结合工作岗位实际选题并完成学位论文撰写。

九、毕业、学位授予及就业

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硕士培养计划规定的课程学习和实践任务，考核合格，并通过学位论文答辩的，颁发北京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注明“非全日制”学习方式)，符合学位授予条件的颁发硕士学位证书。

学员的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在学期间不迁转户口和档案，毕业后须回原工作单位。

十、学费

每位学员学费6万元。分学年平均缴纳，每学年第一学期开学报到时缴纳。

所有单独考试研究生均不能享受国家和学校设立各类奖助学金，学校也不提供住宿。

地理科学学部

咨询电话：(010)58805219

联系人：胡娟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新街口外大街 19-12 号励耘学苑二层地理科学学
部 214A 办公室 邮政编码：100875

教务部（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咨询电话：(010)58808156

传真：(010)58800519